



大会

第六十八届会议

正式记录

Distr.: General
12 November 2013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二委员会

第 8 次会议简要记录

2013 年 10 月 14 日星期一上午 10 时在纽约总部举行

主席： 迪亚洛先生 (塞内加尔)
嗣后主席： 达纳帕拉先生 (斯里兰卡)

目录

- 议程项目 24： 发展方面的业务活动
 - (a) 联合国系统发展方面的业务活动
 - (b) 南南合作

本记录可以更正。更正请在记录文本上作出，由代表团成员一人署名，尽快送交文件管理股股长(srcorrections@un.org)。

更正后的记录将以电子文本方式在联合国正式文件系统(<http://documents.un.org/>)上重发。

13-51177 X (C)



请回收

上午 10 时 15 分宣布开会。

议程项目 24：发展方面的业务活动

(a) 联合国系统发展方面的业务活动(A/68/97-E/2013/87)

(b) 南南合作(A/68/212)

1. Gass 先生(主管政策协调和机构间事务助理秘书长)介绍了秘书长关于 2011 年联合国系统发展方面业务活动资金情况分析的报告(A/68/97-E/2013/87)。他说,同前几年一样,该报告汇总了联合国实体(2011 年报告过此类资金情况)的捐款和支出情况的财务数据。报告还对影响该系统回应国家需求的能力和检验该系统的效率和效力的资金问题作了深入分析。

2. 2011 年发展方面业务活动的捐款集中在少数几个联合国实体中,其中前十个实体占了全部资金的约 88%。此类筹资的长期趋势前进看好,但短期来看,步伐减慢了。虽然 2006 年以来发展中国家的捐款按名义值计算增长了 16%,但向联合国发展系统核心资金继续捐助依赖于少数几个捐助国,这一点依旧令人忧虑。

3. 该报告显示,主要捐助方向本系统捐助的与发展相关捐款的核心资金比例大大高于总数建议的比例。关于非核心资金,在过去 15 年里呈指数级增长,关系到联合国发展方面业务活动的分散性、方案连贯性和整体效率。因此,大会第 64/289 号决议敦促改善对此类资金的管理和监督,要求把对如何使其与各组织战略计划相一致的评估纳入年度报告。核心和非核心资金的可预测性,以及个人捐款者提供资金的可靠性和稳定性仍是一项挑战。核心与非核心资金来源之间在方案援助分配和管理成本方面有很大的差别。一旦把这些成本收回,只有 66%的核心资金可以用于方案活动,而非核心资金的这一比例为 90%。

4. 根据初步数字,2012 年为联合国发展方面业务活动的捐款总额按名义值计算预计比 2011 年增加了 5%。

捐款总额中核心资金比例小幅下降到 27%。然而,看待这个问题时必须考虑到联合国许多实体 2012 年由《联合国系统会计准则》改用了《公共部门会计准则》,这一变化对趋势分析的影响需要在不久的将来更具体地进行评估。

5. Zhou Yiping 先生(联合国南南合作办公室主任)介绍了秘书长关于南南合作情况的报告(A/68/212)。他说,报告依次阐述了促成这一合作的新的政治动态、经济问题、社会问题及相互关系、环境与气候变化的影响,以及南南合作对最不发达国家经济生活的积极影响等。报告还分析了区域和区域间南南合作的新动力这一点在许多重大发展中都有所反映。他提请注意传统捐助方对三角合作给予的持续支助,三角合作与南南合作一样,也在吸引联合国系统各机构提供更多支助。然而,尽管南南交流蓬勃发展,但仍有数十亿人缺少电、清洁水、卫生设施和其他许多必需品及服务,要满足他们的需求,还有很多工作要做。因此,秘书长其报告的第五部分向会员国提出六项建议,希望委员会在审议中认真考虑这些建议。

6. Thomson 先生(斐济)代表 77 国集团和中国发言。他表示,尽管非核心资源增加,但对用于发展相关活动的核心筹资减少表示关切,并敦促捐助方把核心筹资作为优先事项。核心资金是联合国发展方面业务活动的基石,对于四年期全面政策审查的后续行动至关重要,这些后续活动对确保全世界最需帮助的社会受益于发展非常重要。全系统评估发展方面业务活动的临时协调机制是审查程序的重要组成部分:77 国集团欢迎有关这一机制的建议,并期待就评估试点问题达成一项协议,这些评估需要尽快实施,以确保对审查产生的政策指导做出系统反应。

7. 消除贫穷仍然是发展中国家压倒一切的优先事项,必须如大会第 67/226 号决议所承认的那样,是联合国发展方面活动的核心焦点。联合国发展系统完成这一使命的能力将是其业务活动的试金石。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已进行改革,使其能够对审查程序长期持

续地提供必要的监督。这些变化可能需要对实施审查的报告周期做出相应改变。

8. 该集团欢迎秘书长关于南南合作的建议，并重申其对进一步加强联合国南南合作办公室所需行动的立场。支持南南和三角合作应当如一些基金和方案已经认同的那样，成为所有专门机构的主流。这些合作是加强发展中国家参与全球经济的有效途径，使它们能够从其他国家的最佳做法中受益。该办公室具有全系统的协调职能，联合国发展系统可以更好地借鉴该办公室的数据库和知识。深深植根于商定原则之中且得到联合国发展系统支持的南南合作无疑将对整个世界的南北合作予以补充。

9. 副主席达纳帕拉先生(斯里兰卡)代行主席职务。

10. Bart 先生(圣基茨和尼维斯)代表加勒比共同体(加共体)发言。他说，加共体仍然对发展方面业务活动供资的不充分和不可预测，以及由此产生的局限性感到担忧，这些问题由于全球危机，特别是世界经济的缓慢复苏而进一步恶化。这些活动必须继续着眼于消除贫穷、经济增长和可持续发展，必须应各国请求，根据各国国家政策和优先事项，利用通过联合国发展系统以可预测方式提供的充足资源加以实施。该系统在向发展中国家转让新技术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并向它们提供了全方位的服务，包括各区域委员会和次区域办事处等。

11. 核心与非核心资金之间的日益不平衡是以损害受援国的利益为代价来适应捐助国而造成的。尽管有理由从非核心资源中获得更多资金，但这些资金是不可预测的，增加了业务成本和分散性。为了确保发展援助既能呼应各国国家政策又是无条件的，纠正这一不平衡问题非常重要。获得必要数量的核心资源能够使受援国通过国家能力建设来应对发展挑战。

12. 加共体仍然对官方发展援助没有达到捐助国所承诺的目标感到担忧。如果没有大幅增加的话，受援国的基本目标将受到损害。从这个意义上讲，在不牺

牲南北合作的情况下，把南南合作纳入联合国系统非常重要。

13. Alemu 先生(埃塞俄比亚)代表非洲集团发言。他说，里约+20 成果文件开辟了国际发展合作的新阶段，这一合作建立在千年发展目标的基础之上，最终促成其列入 2015 年后发展议程。这意味着，正是这种合作的性质目前在被确定为未来几年的性质，并强调可持续发展目标开放工作组和跟踪可持续发展落实情况的高级别政治论坛的重要作用。

14. 大会关于四年期全面政策审查的第 67/226 号决议明确阐述了联合国发展系统在这一变革过程中的核心作用，该决议和里约+20 成果文件一样，强调消除贫穷是目前全球特别是非洲的最大挑战。确实，消除贫穷的主要责任在于直接受到影响的各个国家，但是它们的合作伙伴，首当其冲的是联合国发展系统的作用同样至关重要，特别是在核心资源的驱动下。正是由于这个原因，核心与非核心资源之间的日益不平衡成为优先关注的问题。虽然非核心资源解决了实际需要，但是它们也有秘书长在其报告(A/68/97-E/2013/87，第 11 段)中谈到的很多缺点，不太可能增加方案国对发展战略的所有权。

15. 作为加强方案国所有权的途径，“一个联合国”倡议得到了非洲国家的支持。它们期待在运作原则，尤其是在参与各实体具体任务面临的挑战和垂直问责的必要性等方面得到详细指导。非洲集团还认识到南南合作和三角合作对于使受援国能够实现其国家目标的潜力，尤其是通过其人力资源开发，并对确保在发展计划中系统地解决性别方面的问题的呼吁表示欢迎。

16. Le Hoai Trung 先生(越南)代表东南亚国家联盟(东盟)发言。他说，在联合国工作中，发展支柱最为重要，有助于支撑它的其他所有活动。联合国业务活动应当促进国家和区域所有权，并反映方案国自身的政策。用于这些活动的资金日益减少，以及官方发展援助的持续下滑令人担忧。在对发展中国家捐款不断

增长表示欢迎的同时，东盟呼吁捐助国增加对业务活动的核心供资，从而确保这些资金是中立、自愿、通用和多边的。东盟鼓励联合国发展系统继续在消除贫穷、南南合作、两性平等和增进妇女权能，以及可持续发展等领域提供援助，并特别关注能力建设问题。

17. 东盟支持发展系统的改革，目的是确保更大的一致性、更有效率和更加有效，同时承认简化和协调业务做法面临挑战。强有力的政府所有权，特别是在试点国家和自行启动国家实施的“一体行动”倡议推动的所有权，这一点非常重要。然而，在铭记“不能一刀切”的原则下，这方面仍需要进一步加强。东盟鼓励更多地借助三角合作，同时呼吁联合国做出更大努力，支持南南合作，补充而非取代南北合作。

18. **Léon González 先生** (古巴) 代表拉美及加勒比国家共同体(拉加共同体)发言。他赞同应当在方案国的领导下，并根据其自身的国家发展优先事项来实施业务活动。这些活动应当由相关组织的具体任务，特别是它对消除贫穷这一总括优先事项的贡献来确定。拉加共同体表示关切的是，在有关资源必要数量的概念，努力解决核心和非核心资源之间不平衡以及增进南南和三角合作方面没有取得什么进展。它认为，联合国各机构、基金和方案应当更多地参与到拉加共同体区域中来，特别是在中等收入国家应有实际代表。它呼吁发展中国家，通过将它们与发展系统政府间决策结构相联系的创新方法，按照区域代表性平衡的原则，更有效地参与联合国发展系统的治理。

19. **Kommasith 先生** (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 代表内陆发展中国家集团发言。他说，发达国家把向联合国业务活动提供核心资金作为优先事项特别重要。应当使非核心资源更具灵活性，与国家的优先事项相一致，非核心资源不是核心资源的替代物。

20. 在双边伙伴关系、区域一体化和南方国家间国际合作不断发展的情况下，内陆发展中国家越来越多地依赖其邻国和其他发展中国家，期待新兴经济体作为主要的发展行动者，并在很多情况下，作为主要贸易伙伴以及直接投资和技术的来源。因此，南南合作和

三角合作需要战略性上重视它们面临的挑战，比如，建设复原力、经济多元化、基础设施开发、能力建设，以及增加贸易和市场准入等。该集团呼吁发展伙伴和其他国家一起向信托基金提供自愿捐款，该基金是该集团在筹备定于 2014 年举行的《阿拉木图行动纲领》执行情况十年度审查会议期间成立的。

21. 该集团期待着启动对内陆发展中国家的南南技术转让机制，它将成为转让技术以开发和提高生产能力的平台。南南合作是对南北合作的一种补充，而不是替代，同样应当得到联合国系统和发展伙伴的全面支持。

22. **Zinsou 先生** (贝宁) 代表最不发达国家集团发言。他询问，与联合国发展方案执行委员会建议的 60% 的最低数字相比，为什么 2011 年用于最不发达国家的联合国系统预算拨款是 52%。作为最弱势的国家，它们急需联合国的援助。它们呼吁联合国各实体把《伊斯坦布尔行动纲领》纳入其各自的工作方案，呼吁各会员国确保联合国全部业务活动的至少三分之二面向它们。这些活动需要以充足基金的形式加以推进，核心资源减少是对发展筹资的严重制约。此外，联合国发展援助框架必须与各国优先事项相一致，发展方案必须是以需求为基础，而不是以要求为基础，它们不应当受到政治条件的制约。经济政策框架中的国家主权与共同治理之间应当保持平衡。

23. 南南合作和三角合作对于最不发达国家来说具有高度重要意义，是全球经济景观中的一支重要力量。因此，这些国家对从南方国家的能力、资源和机构经验，特别是从新兴国家的技术知识中获益的机会表示欢迎。然而，这一合作尚未达到其全部潜力，南方国家不断增加的投资将有助于加快工业化进程。新兴国家也定会受益，因为它们为此在扩大经济中得到了更大的市场份额。此外，由于该集团中一些国家是原材料的主要来源，加强南南合作将互利共赢。因此，最不发达国家呼吁优化南南合作和三角合作，请求国际社会支助定于 2014 年 4 月在科托努举行的部长级

会议，这次会议将对扩大这一合作产生决定性的推动作用。

24. **Vrailas 先生** (欧洲联盟观察员) 代表候选国黑山、塞尔维亚、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和土耳其，稳定与结盟进程国阿尔巴尼亚、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以及还有格鲁吉亚、列支敦士登、摩尔多瓦共和国和乌克兰发言。他欢迎在实施四年期全面政策审查方面取得的进展。特别是，联合国发展集团对驻地协调员系统的资金进行了卓有成效的审查。敦促所有基金、方案和专门机构在援助该系统时实施并监管成本分摊安排，以确保在国家一级产生更大影响的必要资源到位。欧盟及其成员国还敦促联合国发展集团对希望采取“一体行动”方法的国家实施标准化的操作程序，这些程序应当到 2013 年年底时由整个联合国发展系统全面实施。简化方案编制、筹资、报告和问责机制也非常重要。对审查的执行情况，一个强健有力和连贯一致的监管和报告框架依然至关重要，需要使用连贯一致的指标和努力，以保持交易成本和报告负担处于最低限度，特别是在国家一级。

25. 非核心资源是对核心资源的重要补充，不过，核心资源是发展系统活动的基石。二者应以促进连贯一致、回应方案国需求和实现最大限度发展效果的方式提供。国家所有权、基于结果的规划、包容性、透明度和问责等原则应当指导所有会员国的筹资实践，而联合国系统应当确保强健的结果框架和基于结果的治理体系。在预算有限的时候，应当有效和高效地使用可用的有限资源显得更为重要。

26. **Raja Zaib Shah 先生** (马来西亚) 说，南南合作是发展方面国际合作的重要部分，是国家和集体自力更生不可或缺的基础。虽然开展这一合作的主要责任在于发展中国家自己，但是国际社会也需要支持发展中国家为扩大合作所作的努力。在这个框架内，三角合作提供了与发达国家和其他发展伙伴合作，并向发展中国家提供技术援助的机会。马来西亚自身对这些机会表示欢迎，已经成为越来越积极的国际发展合作伙伴，特别是在其技术合作方案下。然而，南南合作不

是发达与发展中伙伴之间合作的替代物，马来西亚希望这一合作不会阻碍发达国家继续与欠发达经济体进行重要合作。

27. **McLay 先生** (新西兰) 说，联合国发展集团根据四年期全面政策审查制定的行动计划已经取得了四项标志性成果，这些成果尤其得到了新西兰的支持。把一套通用的基于结果的治理工具作为优先事项，将使各国政府能够以令人信服的方式向其民众展示联合国业务活动的积极影响。经过简化的联合国发展援助框架将促进联合国各实体间的明确分工，更好地回应每个国家的需求和优先事项。新的“一体行动”标准化操作程序将促使能够更广泛地分享这一方法的惠益。最后，把增进妇女权能和两性平等、残疾人和降低灾害风险等问题整合起来将有助于更加包容、更具可持续和更公平的发展。获得联合国所有实体对执行行动计划的承诺是非常必要的，新西兰代表团期待着关于所取得进展情况的报告。该代表团还期待为使《联合国系统统一业务做法行动计划》生效所采取的措施。

28. **Lazarev 先生** (白俄罗斯) 对核心资金持续下降表示担忧，核心资金在确保联合国发展系统为发展提供可靠和独立援助方面发挥着重要作用。发达国家兑现其对发展筹资的承诺至关重要，其中的差额不能被为数不多的情况所抵消，这其中核心资源增加，使联合国实体能够提高国家方案筹资额度。此外，需要作出努力来扩大捐助基础，实施改革以减少行政费用，从而为方案活动腾出资源。白俄罗斯代表团期待着由此就核心资金必要数量的概念进行实质性讨论。

29. 有针对性的援助应当明确表明，发展中国家，包括它们中的最不发达国家取得更好水平的发展后，联合国实体和方案继续与它们合作。对中等收入国家来说，这种援助应旨在确保它们过渡到发达国家地位。不能接受的是，这些国家因为一些特定发展领域的成功或者由于不稳定的全球经济形势被拖回到发展中国家地位而受到惩罚。联合国系统需要采取一个综合

的方法与这些国家合作，同时鼓励他们与发展中国家分享它们的经验和知识。

30. Wennubst 先生(瑞士)对大会关于四年期全面政策审查的第 67/226 号决议表示欢迎，这一审查在许多领域已经转化成重要进展。然而，他注意到，制定新的标准化操作程序表明还需要有一些配套措施，以确保其获得成功。瑞士呼吁联合国发展集团全面实施这些措施，并于 2014 年初报告执行情况。还敦促联合国发展集团和管理问题高级别委员会继续努力满足会员国在简化和统一业务做法方面提出的要求，并按照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确定的时间表做好这项工作。瑞士对由于核心资金减少，使得资金整体结构无法保证更加协调、更有效的发展系统而感到担忧。已经要求联合国各基金和方案在 2013 年底前就有必要数量的概念向治理部门提出建议。

31. 最后，注意到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最近的改革对第 67/226 号决议后续行动的影响，特别是业务活动分段从 7 月变成了 2 月，他提出了及时获得相关数据供会员国审议的问题，并要求秘书处解释怎样才能使一个全面和最新的监督框架与理事会的决策过程相适应。

32. Dyrud 女士(挪威)说，虽然为改善联合国发展系统而采取了一些重要步骤，但仍然有一些领域，其关联性、效益和效率需要改进。首先，而且作为一个紧迫的问题，“一体行动”的标准化操作程序必须由所有基金、方案和专门机构在国家一级继续跟进，而治理部门需要为批准共同方案制定新的程序。其次，必须按照四年期全面政策审查所规定的，在驻地协调员和联合国国家工作队之间建立相互问责的机制。凡是国家还没有一个单独的联合国预算框架的地方，各机构必须提供建立这个框架所需要的信息。第三，联合采购工作需要加速，且更多的联合国实体应当采用通用供应商制裁框架。第四，个别机构资金需要更多地建立在核心资源基础之上。此外，专用资金仍然需要支付正在采取“一体行动”模式的越来越多国家的方

案支出。第五，需要由个别机构并且在国家一级作出更好的结果报告，以使用文件证明改革议程的影响。同样，对实施四年期全面政策审查的进展应当系统地进行监控和报告。第六，关于两性平等和增进妇女权能的全系统行动计划必须在整个联合国系统和世界各地的现场全面实施。总之，她呼吁捐助国要乐意接受风险，即使是在最不利的情况下，为了取得结果，向各基金和方案提供工具和灵活性。

33. Al-Thani 先生(卡塔尔)说，南南合作在消除贫穷、使发展中国家实现自足，以及为后代建设更加光明的未来方面可以发挥重要作用。南方国家空前的经济成就既是这一合作成功的原因，也是结果，加速了数字连通性，推动了这些国家间的贸易。此外，他们在国际贸易中的更大份额进一步推进了发展，而发展反过来又要求进一步转让技术，与发达和发展中国家一视同仁地进一步开展贸易。

34. 卡塔尔一直处于南南合作的最前线，先后主持和参加了许多旨在推进这一合作的高级别国际会议，包括在人力资源和技术援助方面的合作，特别是在信息和通信技术上的合作。南南合作不仅对参与国而且对其他所有国家都很有价值，卡塔尔将继续促进这一合作。

35. dos Santos 先生(巴西)说，联合国发展方面业务活动的持续关联性取决于可预测、无束缚和有增加筹资的可用性。因此，2011 年捐款总额的大幅下降是令人担忧的一个原因，因为它严重影响了核心资源的可用性。消除贫穷需要在当地做出各种努力，以满足所有发展中国家包括中等收入国家的特定需求，且需要由国家所有权原则加以支撑。南南合作和三角合作是这些努力的重要组成部分，但是不能代替官方发展援助。实际上，它是根据一种不同的原理来管理的，建立在所有权、无限制性，以及需求驱动的援助基础之上。巴西继续支持，尤其是通过加强南南合作办公室，使这一合作成为联合国各基金、方案和活动的工作主流。

36. Krishnasswamy 先生(印度)说，作为发展中国家压倒一切的优先事项和全球最大的挑战，消除贫穷必须是

联合国发展系统的焦点。这是四年期全面政策审查提出的明确任务，需要一些有效的执行机制。此外，业务活动必须应对日益变化的环境，回应个别国家的需求。它们必须有助于国家的发展计划，而且没有限制性。

37. 目前全球经济减速使得官方发展援助更加不可或缺，并且还减少了资本流量。因此，需要做出努力，通过使发展中国家获得先进技术，促进投资和贸易。南南合作继续被夸耀，但仍然要去兑现其承诺，灵活性是其成功的关键，因为它需要发展中国家有自己发展的政策空间。此外，所谓全球南方的崛起只是经济指标上的不实假定，这些指标需要在多边投资的支持下，与人类发展指标的改善相匹配。印度自己对南南合作的贡献在于分享其经验和知识，特别是通过与联合国南南合作办公室结成伙伴关系，与巴西和南非共同建立的 IBSA 基金的途径。印度代表团希望给予该办公室必要的资源，以支助这些合作项目的实施。发展中国家制度上的能力建设不管怎样都是发展方面业务活动的焦点。他对工业化国家几乎没有为此目标提供支助表示遗憾，这一目标需要所有利益攸关方做出可持续的战略选择。

38. Zagrekov 先生(俄罗斯联邦)说，问责问题需要在加强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措施背景下进行讨论。他要求提供资料，说明将经社理事会的业务活动部分安排到 2014 年初将对各方案和基金报告的截止日期产生什么影响。

39. 作为一个捐助国，俄罗斯联邦正在建立自己的国际发展系统，并对与联合国系统越来越多的合作很感兴趣，以便向最需要帮助的国家的社会经济发展提供

后勤支助。业务机构的工作应有助于方案国实现可持续发展，加强卫生保健系统，与贫穷作斗争，确保经济增长和创造就业机会，促进文化发展、贸易与发展，分享知识和技术，降低灾害风险，加强工业潜力和确保粮食安全。业务活动的主题范围应更紧密地与发展中国家的实际需要联系起来，尽可能不要由各机构的内部考虑来决定。各方案和基金的项目活动与方案国的国内发展战略之间保持更为密切的联系同样非常重要。这些国家的业务机构的计划周期应当保持同步，应当建立基于结果的机制，以确保组织问责制。为了更为合理，联合国发展报告不应当包含太多指标或不明确的结果。最后，俄罗斯联邦呼吁进一步加强联合国业务机构和各区域经济委员会之间的合作。

40. Nkombela 先生(南非)说，联合国发展系统以四年期全面政策审查为指导，主要是为了在国家一级促进发展。因此，业务活动应当保持普遍、自愿和中性，并呼应各国的发展需求。核心和非核心资源之间的不平衡特别令人担忧，因为它将分散国家一级的援助，对筹资的可预测性、可靠性和稳定性产生不利影响。因此，核心资源必要数量的问题更为紧迫，应当毫不拖延地着手处理。南非注意到南南合作不能取代传统援助流资金，而是它们的补充，南非呼吁联合国系统各组织，尤其是通过关于联合国南南合作高级别会议内罗毕成果文件执行情况的进度报告，支持南南合作办公室发挥作用。南非代表团相信，本委员会关于发展方面业务活动的程序性决议将推动一个有效、高效和连贯一致并对发展中国家的需求做出回应的联合国系统。

下午 1 时散会。